

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特色资源建设项目委托合同

采购人（甲方）：西安开放大学

供应商（乙方）：国开泛在（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政课特色资源建设项目；

2. 项目地点：西安市碑林区五味什字48号；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壹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196,800元）。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乙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也不接受追加金额。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乙方负责结算。

2. 付款方式：第一次支付：签订合同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第二次支付：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结清剩余 60%合同款。

五、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天内制作完成。

六、服务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人员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相关资料）

1.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部署，促进开放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建成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开放大学，为数智赋能一体化协同推进开放大学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围绕“沿着总书记的足迹”建设实践教学资源思政课。

以新时代“五位一体”总体布局推进全景沉浸式 VR 实践教学资源体系建设,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五个方面,发挥西安开放大学优势,结合本地优势,整理习近平总书记在地方工作的创新理念、重大实通、梳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地方、学校发表的重要论述,制作配合多终端的思政课实践教学资源,探索线上线下融合的思政课实践教学新模式。

2. 服务内容

1) 内容设计要求

- ① 视频内容设计要保证知识点的独立性和完整性,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根据内容确定最终呈现方式。
- ② 程设计保证课程视频知识体系科学性,反映知识的意义构建过程,重视学习环境的设计以及教学过程的动态设计,能够满足碎片化学习的需求。
- ③ 教学大纲、课程脚本必须由专业教师撰写,文字定稿需交由西安开放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审核通过后投入制作。

2) 视频制作要求:

- ① 需制作课程封面图片、课程简介、课程信息明细表。
- ② 需制作带有西安开放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及国家开放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西安分院的片头。
- ③ 需保证视频内容版权合法。
- ④ 需按照以上要求制作,最终刻录光盘交付成品。

3) 具体内容要求——全景视频制作:

- ① 配合马克思主义学院主持教师完以“总书记在西安”为选题结合新时代“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策划“高质量发展”“良法善治 人民至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人类命运共同体”五个系列中的任意一个选题,将思想理论与生动实践有机结合。
- ② 聘请思政专家,对课程资源建设的结构和体系进行总体性设计与把关,统筹协调各分系列的教学内容,并对视频资源进行最终审定。
- ③ 选择合适的拍摄与制作形式,结合西安地方优势选择符合选题的拍摄地点,配合情景再现、三维资源制作、历史资料、三维特效等技术做课程内容表达。
- ④ 建设不低于 10 分钟的多终端 VR 视频实践教学资源,包含不限于网页端、移动端、头戴式VR等终端的适配。视频应附带播放器,播放器支持该视频自适应屏幕。

3. 制作标准及技术要求

制作方式:

真实场景真实还原: 充分利用 5G、全景拍摄、立体建模等最新数字化技术, 将场域实景与课程内容完美融合, 多形式、多维度呈现总书记所到之处的经济发展、科技创新、乡村振兴、民族繁盛等各种中国伟大发展成果, 充分调动观众的体验感受, 激发学习兴趣。

真人实拍: 针对一些近景场景, 请讲解员直接针对场景进行具体讲解, 同步进行全景拍摄。

二次渲染: 根据脚本需求, 对视频进行剪辑、配音、配乐, 画面渲染等, 使其最终形成适合教学要求的课程内容。

视频技术:

采用横向 360° + 纵向 360° 超全景制作, 成品为 4K/8K、超高清 3D 规格, 通过标准的 H.265 编码输出, 无兼容问题, 满足 5G 高质量显示。

编码格式: H265 编码

分辨率: 8K (7680 x 3840)

码率: 原片: 240 Mbps 8K: 100Mbps 4K: 60Mbps

帧率: 60 fps 29.97 fps

像素比: 1:1

输出格式: MP4(H.264/H.265)、MOV(ProRes/H.264/H.265)、PNG、JPG、

音频格式: AAC、MPEG

音频编解码器: AAC

音频采样率: 48000HZ

声道: 立体声

音频比特率: 立体声

头戴式 VR 体验设备:

1) 主体

尺寸: 177mmX133mmX106mm

重量: 392g

支持蓝牙

2) 光学设计

视场角: FOV-100 度

镜片: 非球面镜片

视距: 兼容眼镜, 自适应瞳距调节

3) 传感器

陀螺仪：1KHz 高精度九轴传感器

距离传感器：光距离传感器

4) 主机配置

系统：安卓

处理器：CPU 三星 Exynos8895+8 core 2.5 GHZ，GPU:Mali-G71 MP18

5) 屏幕

刷新率：72Hz

屏幕材质：LCD

屏幕精细度：807ppi

双眼分辨率：3840*2160

6) 存储

存储卡：支持最高 Sdcard-256GB

机身存储：64GB

机身内存：4GB

7) 音效：内置麦克风、扬声器

中控软件：

内置即戴即用全景播控系统，预装于 VR 眼镜中，支持用户戴上即可自主选择 VR 全景视频进行播放、暂停、退出等功能的专用全景播控系统。

4. 服务要求

1) 服务商应具备 2 年以上制作教育类课程的经验。

2) 服务商应具有丰富的视频资源设计与制作经验，能够提供独立制作的系列课程，其中包含设计文本与视频成品。

3) 服务商应具有构成合理、稳定的视频制作团队，团队要求分工明确，其中应包含教学设计、视频拍摄、后期剪辑等环节的专业技术人员。

4) 服务商应配置满足视频拍摄需求的专业场地和专业设备，包括演播室或其他专业拍摄环境、高清摄像机、收音设备、灯光等。

5) 服务商应配置非线性编辑系统（高清）；应有制作动画、字幕等的多媒体设备与能力。

人员配置：

配备专家团队，指导专家 1 位、评审专家 2 位。

配备专业摄像制作团队，如摄像师、航拍、美术置景、后期特效等。

配备专业开发与制作团队，包含不限于项目经理、教学设计、UI 设计、三维制作、U3D 美术、U3D 开发工程师等。

育
专
817

5. 交付内容:

类别	名称型号	规格数量	价格(元)
视频媒体	全景VR视频	4K*1	186204
		8K*1	
	高清视频	1080P*1	
配套硬件	创维(SKYWORTH) VR眼镜一体机 V901	国产*2	6998
	小米(MI) 平板6Pro 11	国产*2	3598
中控系统	8K 全景思政课中控系统	内置于平板和头戴式 VR 设备中, 非系统内容	-
总计			196800

七、项目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 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 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 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 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该项目完成后, 乙方向甲方申请验收, 组织甲方相关人员和专家组成的验收小组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依据为签订合同文本、招投标文件和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验收合格后, 甲方填写终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 限期整改, 整改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货物发生的

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整改超过二次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无条件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价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为此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十一、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二、违约责任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签订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服务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按合同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3. 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等）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解决此类纠纷产生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乙方应当赔偿。

4. 项目/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五、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7 月 7 日。

2. 订立地点：西安市碑林区五味什字48号。

3.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2 份，监管部门备案 1 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1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本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魏公村路2号9层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刘兴

的代理人：Kens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双榆树支行

账号：

账号：861583940810001

电话：

电话：010-5751414